

## 【設計所 107-1 研究室座位分配公告】

一、碩、博研究室座位皆保留身分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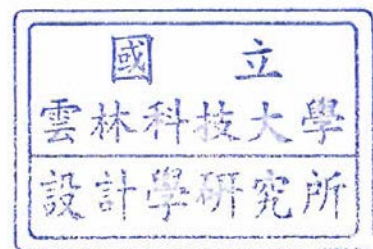
1. 碩一新生、二級一般生及陸生
2. 博一新生、二級一般生及陸生

二、博士在職生(所有年級)皆無座位保留，但可申請置物櫃。

三、碩、博生三年級視一、二年座位分配結果後，再行開放申請，於下學期開學後二周內公告。

四、碩、博生四年級以上皆不可申請座位。

五、請碩、博三年級生，請您於 **8/20 (一)** 之前將您的座位上或放置於研究室的所有物品**清空並帶走**，逾期者，您的東西將被裝箱清空，敬請配合，謝謝。



設計所 107.06.25